

新世纪医药卫生法制与道德教育丛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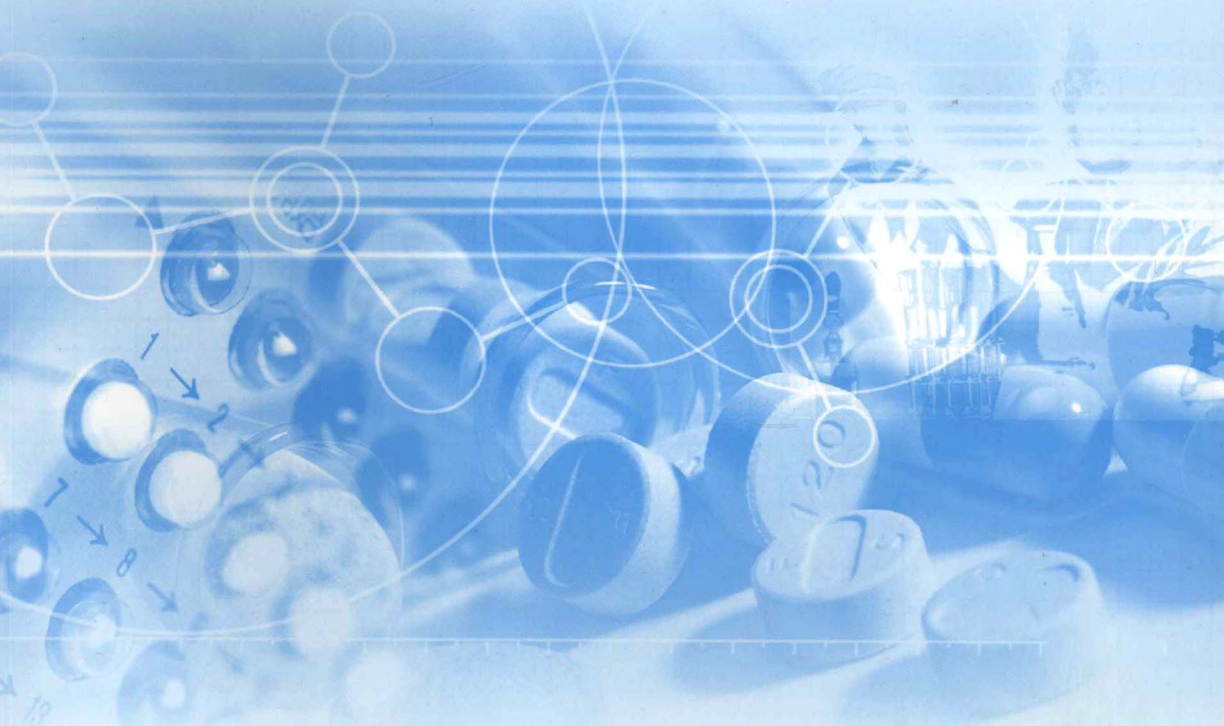
广西卫生法学会 广西医师协会 编著

总主编/谭明杰

医学伦理学

YIXUE LUNLIXUE

主编/温日锦 王光秀 覃安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新世纪医药卫生法制与道德教育丛书

广西卫生法学会 广西医师协会 编著

总主编/谭明杰

医学伦理学

YIXUE LUNLIXUE

主 编/温日锦 王光秀 覃安宁

副主编/刘雪梅 严丽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医学伦理学/温日锦, 王光秀, 覃安宁主编.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8.8

ISBN 978-7-219-06187-9

I. 医… II. ①温…②王…③覃… III. 医学伦理学—医学院校—教材 IV. R-0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60008 号

总 策 划 韦向克
策划编辑 李常秀 严 颖
责任编辑 李常秀 严 颖
封面设计 关 勇

出 版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西林业勘测设计院劳动服务公司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9.5
字 数 329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8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8 月 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19-06187-9/R·60 定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总 序

医学人文是一种价值追求，一种人生境界，是一个渴望成功的医者必须拥有的素质。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北京大学常务副校长、北京大学医学部主任韩启德教授在北京大学医学部一次毕业生典礼上曾以一段激情洋溢、语重心长的讲话向即将走出校门的莘莘学子道出了一个朴素的真理：大凡在医学道路上留下扎实足迹的人，尽管他们的专业领域不同、性情禀赋各异，但都有着爱生命爱人类的博大情怀，有着求真求实的执着追求，有着扎实深厚的人文素养，有着能托举自身人生价值的人格力量和精神境界……他动情地讲：“只是有了爱，我们的工作才变得如此神圣；只是有了爱，生活才充满阳光；只是有了爱，人生才如此绚丽！”他认为：“成功并非在于获得多少荣誉和头衔，也不在于是否得到他人的肯定；成功在于能否为人类社会留下永恒的东西，在于一个人能否真正体会到活着的意义，感悟到生活的真谛。”他明示：“我们大可不必刻意追求成功，只要把准了方向，掌握了做人的原则，尽心尽力，成功将悄然而至。”今天，当我们为医患关系所困，寻觅着人文养成的落脚点时，重温韩启德教授的这段讲话，体悟生命的价值和意义，倍感医学职业的崇高与圣洁。

改革开放以来，医药卫生事业走上了高速发展的快车道，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完善，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进程的推进，科学发展观的落实，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我国医药卫生事业发展前景更为广阔，挑战更为严峻；如何加强医药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医药卫生人才综合素质，使他们不仅熟练掌握技术规范，还要熟练掌握法律规范、道德规范和人文技能，已经成为行政主管部门和行业自律组织、高等医药院校、医药卫生机构新世纪面临的新课题；因此，加强医药卫

生法制建设与职业道德建设,开展医药卫生法制与道德教育,已经成为我们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的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

为了进一步加强卫生法制与道德教育,不断提高在校医药卫生学生和在岗医药卫生管理人员、执法人员、执业人员的法律与道德素质,广西卫生法学会、广西医师协会组织了一批卫生法学理论界和医药教育界、医药卫生行业的医学、药学、法学等专家进行了深入研究,编著了“新世纪医药卫生法制与道德教育丛书”(以下简称“丛书”),本“丛书”以《卫生法学》和《医学伦理学》为核心,包括《医疗行业管理法律制度研究》、《医疗执业责任保险制度研究》、《职业病防治法律规范与责任》、《传染病防治法律规范与责任》、《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法律规范与责任》、《食品卫生监督管理法律规范与责任》、《公共卫生监督管理法律规范与责任》、《国境卫生检疫法律规范与责任》、《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律规范与责任》、《人文医学》共12本专著,将分期由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形成了较为完整的法制与道德教育科学体系,具有系统性、实用性和创新性。

本“丛书”紧密结合我国卫生法学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与我国医药卫生改革与发展的实际情况,全面阐述了医药卫生法制与道德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并根据医药卫生不同的专业领域与不同的工作分工以及接受教育不同的对象,编写不同的专著,既可作为高等医药卫生院校的教材,也可作为卫生系统干部职工继续教育用书,还可以作为医药卫生行政执法人员必备的工具书,同时可供卫生法制与职业道德理论工作者参考。因此,我愿意把它介绍给所有热爱和关心医药卫生事业的同志们,请大家在学习、工作和交流中进一步研究探讨,使这套“丛书”能够不断丰富完善。我相信“丛书”的推出,能够为医药卫生法制与道德的学科建设、为医药卫生专业人才的培养、为维护医患权益与促进医患和谐起到积极的作用,为医药卫生事业的健康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广西医科大学党委书记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广西医师协会会长 主任医师



前 言

《医学伦理学》是以马克思主义伦理学基本原理贯串于始终,并与我国医药卫生事业的实际密切链接,是对高等医药院校学生进行职业道德教育的专用教材。同时,也是广大医务工作者继续教育的实用教材。

加强卫生工作,实现人人享有卫生保健,不断提高全民族健康素质,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我国实现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全国人大十一届一次会议和全国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关于医药卫生事业改革的精神以及国务院关于医药卫生改革与发展的意见,保证宏伟目标的胜利实现,关键是卫生人力资源的开发。加强对医药学生的职业道德教育,全面提高医药学人才的素质,培养大批能适应社会需求、德才兼备的专业队伍,是我国医药院校的光荣职责和深化医药学教育改革的历史任务。

在广西,很多医药院校从70年代末期就着手开设医学伦理学课程,并进行教材建设,成绩令人可喜。我们编写《医学伦理学》,主要以:蔡建章主编,由广西人民出版社2005年8月出版的《医学伦理学》;丘祥兴主编,由人民卫生出版社2004年2月出版的《医学伦理学》;冯泽永主编,由辽宁大学出版社2005年5月出版的《医学伦理学》;何兆雄等主编,由广西科学技术出版社1989年1月出版的《医伦疑案》;何兆雄主编,由上海医科大学出版社1988年6月出版的《中国医德史》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为基础,同时参考了全国高等医药院校编写的同类教材的好经验,力求做到科学性、创新性和实用性能有所提高,争取成为广大医药学生欢迎的好教材。

第一,注重教材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伦理学基本原理为指导,加强理论联系实际,结合我国医药卫生事业改革

的实践,努力探索社会主义医学道德的规范和价值导向体系,本教材的主要内容分为医学伦理学的理论、医学伦理学的规范及医学伦理学的实践三大部分。就医学伦理学的含义、本质、功能和作用,医学道德的形成发展;社会主义医学道德的基本原则、规范和范畴;预防医学、临床医学、医学科学研究、医院管理和现代医学伦理学中的某些难点等领域的要求,以及医学道德的教育、修养及评价监督等分别作了介绍。

第二,强调教材的针对性和实践性。贯彻中央教育部和卫生部关于医药院校应把职业道德教育作为思想教育课的内容的精神,努力把医学道德教育和开展创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行风建设结合起来。本教材的基本要求——提倡“明日医生,今日做起”的职业道德教育必须从医药学生抓起,使学生从跨入医药院校大门开始,就接受大力弘扬白求恩精神,发扬救死扶伤、忠于职守、爱岗敬业、满腔热情、开拓进取、精益求精、乐于奉献等文明行医的行业风尚的熏陶,自觉抵制拜金主义、个人主义及一切有损群众利益的行为,立志做一个医德高尚、医术精湛的医务工作者。

第三,突出教材在伦理学观念上既要有继承性又要与时俱进。大力继承和弘扬祖国丰富的伦理道德文化传统,要在努力继承和发扬我国优秀医德传统的同时,也要认真吸取国内外有关医学道德研究的新成果。本教材的重要任务——力争有所创新,在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尤其在现代医学科技的突飞猛进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大潮中,就许多医学道德的新问题,诸如辅助生殖技术、胚胎干细胞研究、克隆技术、临终关怀和安乐死等等,都作了阐述和探索,尽可能给予正确的导向,使本教材具有时代的新气息。

《医学伦理学》共编有13章。本书由温日锦、王光秀、覃安宁任主编,刘雪梅、严丽丽、张秋红、王宁任副主编。撰稿人员:第一章,刘小江;第二章,张秋红;第三、第六章,刘雪梅;第四、第十二章,严丽丽;第五、第八章,温日锦;第七、第十章,覃红;第九章,王光秀、林

常清;第十一章,王光秀、王强芬;第十三章,王宁。最后由温日锦、王光秀、李冀宁和覃安宁修改定稿。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得到广西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广西人类基因组南宁市研究中心伦理,法律和社会问题研究部,广西医科大学,广西卫生管理干部学院,广西中医学院,桂林医学院,广西医师协会,广西卫生法学会的有关领导、专家和教授的热情关心、大力支持和深入指导,对此,我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持学科内容的完整性及增强教材使用的适应性,本教材在内容和文字总量上作了一定的修改和调整,各校在使用本教材时可根据实际需要,在教学内容上可有所侧重或取舍。

作为伦理学的分支学科的医学伦理学,在我国还比较年轻,由于我们编写人员水平有限,教材中的缺点在所难免,请各同道提出意见和建议,使本教材在教学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提高。

《医学伦理学》编写组
2008年6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医学伦理学概述	(1)
第一节 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1)
第二节 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内容与价值	(5)
第三节 学习医学伦理学的意义和方法	(9)
思考题	(14)
第二章 医学伦理学的原则、规范和范畴	(15)
第一节 医学伦理学的原则	(15)
第二节 医学伦理学的规范	(23)
第三节 医学伦理学的范畴	(28)
思考题	(41)
第三章 医患关系	(42)
第一节 医患关系概述	(42)
第二节 医患关系的基本内容及基本模式	(56)
第三节 影响医患关系的主要因素	(60)
第四节 社会主义医患关系的特征及道德要求	(66)
思考题	(69)
第四章 预防医学与环境保护道德	(70)
第一节 预防医学道德	(70)
第二节 环境保护道德	(82)
思考题	(86)
第五章 临床诊治中的伦理道德	(87)
第一节 临床诊治中的道德	(87)
第二节 临床诊断中的道德	(91)
第三节 临床治疗中的道德	(96)
第四节 有关专科诊治中的道德	(102)
第五节 农村卫生工作中的道德	(107)
思考题	(110)

第六章 特定人群治疗工作中的伦理道德	(111)
第一节 特定病种诊治工作中的道德要求	(111)
第二节 特定人群诊治工作中的道德要求	(122)
思考题	(131)
第七章 临床护理伦理道德	(132)
第一节 临床护理道德概述	(132)
第二节 护理道德修养	(136)
第三节 临床护理道德	(140)
思考题	(160)
第八章 药学工作的伦理道德	(161)
第一节 药物研制、生产、经营中的道德	(161)
第二节 医院药学工作中的道德	(173)
思考题	(181)
第九章 生命伦理	(182)
第一节 人类辅助生殖技术伦理	(182)
第二节 器官移植伦理	(190)
第三节 临终关怀与安乐死	(198)
思考题	(207)
第十章 性医学道德	(208)
第一节 性道德及其时代特征	(208)
第二节 医学中的性道德	(213)
第三节 性传播疾病防治的道德规范	(216)
思考题	(223)
第十一章 医学科研道德	(224)
第一节 医学科研的性质和医学科研道德的重要意义	(224)
第二节 医学科学研究道德的准则	(228)
第三节 特定医学科学研究中道德问题	(233)
思考题	(239)
第十二章 医院管理道德	(241)
第一节 医院管理道德的特点和作用	(241)
第二节 医院管理的医德原则与医德要求	(245)
思考题	(253)
第十三章 医德评价、教育和修养	(254)

第一节 医德评价	(254)
第二节 医德教育	(266)
第三节 医德修养	(274)
思考题	(286)
 附录 国内外医学道德的相关资料	 (287)
参考文献	(297)

第一章 医学伦理学概述

医学伦理学 (Medical Ethics) 是医学与伦理学之间的交叉学科,是研究医学道德的科学。它根植于医学,用伦理学的基本原则和方法研究医学实践活动中的各种关系,提出人们的行为准则和规范,对调节医务工作者与他人、社会之间的关系,维护医学活动的有序性,提高医疗卫生服务的质量,促进医学科学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为了从整体上了解医学伦理学,本章就医学伦理学的对象、内容、特点和价值,以及学习医学伦理学的方法等问题进行理论阐述。

第一节 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一、伦理学

(一) 伦理学的含义

伦理学(ethics)又称道德哲学,是对人类道德生活进行系统思考和研究的一门科学,是现代哲学的学科分支。“伦”是指人与人之间的关系,“理”是指道德或规则,“伦理”就是人与人之间关系的道理或规则。通常“道德”与“伦理”同义而通用。因为它们的基本意义相似,都是指通过一定规则、规范的治理、协调,使社会生活和人际关系符合一定的准则和秩序。但两者也有区别:“道德”一般指道德现象,它侧重于个体,指主体的德性和德行,表示主体对道德规范的内化和实践,强调内在操守方面。“伦理”则是道德现象的系统化与理论化,它侧重于社会,主要指社会的道德规范关系,更强调客观方面。

西方 ethics 一词源于希腊语的 ethos,意为风尚、习俗和德性等,约公元前 4 世纪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Aristoteles,公元前 384—322)对古希腊城邦社会的道德生活进行了系统地思考和研究,其弟子将他讲学内容整理成《尼

可马可伦理学》(*Fthika Nikomakheia*)、《大伦理学》(*Ethickamegala*)和《优台漠伦理学》,一般认为西方伦理学自此形成。在我国古代社会,“伦理”始见于我国春秋战国时期的《礼记·乐记》,“凡音者,生于人心者也;乐者,通伦理者也”。孔子(公元前551—前479年)对弟子讲授为人处世的道理,他的弟子将其讲授内容辑录为《论语》。按其思想内容,可以说是中国伦理思想史上第一部伦理学著作。东汉郑玄注“伦犹类也;理,分也”,意思是不同的事物、类别区分开来的原则和规范。西汉贾谊认为“以礼义伦理教训人民”(见《新书·辅佐》),进一步明确伦理与人伦相通,“伦理”也就人伦理之理,可见,在我国几千年前就对人类道德开始系统思考和研究。只是作为现代学科形态的“伦理学”名称的出现,是19世纪末叶的事。随着现代社会的发展,人与人、人与社会,甚至人与自然之间关系越来越广泛与复杂,其中的伦理道德问题显得越突出,伦理学穿过神秘面纱而成大众关注的问题。

(二)伦理学的类型

几千年来,伦理学的理论发展多姿多彩,形成了各种类型的伦理学。现代伦理学的分支学科主要有:

1. 理论伦理学(theoreticalethics),指研究伦理学的基本理论的伦理学分支学科。现代西方理论伦理学的主体是元伦理学。元伦理学不制定任何道德规范和价值标准,它主要研究道德体系的逻辑结构和道德语言。一方面,它分析道德语言,如“善”与“恶”、“义务”与“责任”的范畴;另一方面,它对道德体系作逻辑论证。

2. 描述伦理学(descriptiveethics),又称记述伦理学。它是根据历史材料,描述和研究各种社会、民族、阶级、社会集团实际存在道德关系、道德观念、道德规范等,是伦理学学科形态之一。描述伦理学形成于20世纪70年代,今天,它已经形成和包括道德社会学、道德心理学、道德人类学、道德民俗学等理论。

3. 规范伦理学(normativeethics),又称规定伦理学。它是研究人的行为准则、探究道德原则和规范的本质、内容和评价标准,从而规定人们应该如何行动的理论。规范伦理学与描述伦理学、元伦理学等都是相对的一个学科形态,但规范伦理学是伦理学体系中的主体和核心,元伦理学和描述伦理学必须依靠它提供的理论和指导才能成为伦理学有用的理论分支。

4. 比较伦理学(comparativeethics),是研究不同地域、时代、民族和各种文化的道德实践,着重研究各种道德异同及其物质文化背景,与描述伦理学近似。

5. 实践伦理学(practicaethics),侧重于研究道德活动,即道德实践的伦理学理论,其内容广泛,涉及犯罪与惩罚、非暴力反抗、自杀、流产、安乐死、环境治理以及经济领域的公正、国际关系中的道义等问题。

6. 应用伦理学(appliedethics),是以伦理学原理为依据,着重研究现实生活中伦理道德问题,在实践中验证和发展规范伦理学的理论和原则。它与实践伦理学近似,体现在其许多分支学科领域,如医学伦理学、生命伦理学、环境伦理学、科技伦理学、经济伦理学等。

二、医学伦理学

医学伦理学属于应用伦理学的范畴,传统意义上的医学伦理学与医学道德学同义。

1803年英国著名的医生、哲学家托马斯·帕茨瓦尔(ThomasPercival,公元1740—1804)出版了《医学伦理学》一书,首次提出医学伦理学的概念。虽然他没有正面下定义,但从书中可以分析出他对医学伦理学概念的理解。他认为:“职业伦理学是‘人性的知识’与‘广泛的道德责任’之间的综合”,“医学伦理学的一般体系是使无论是官方正式的行为还是医学领域之间相互的交往都受文雅和正直原则所指导”。这种观点在19世纪被广泛接受。

20世纪20年代,美国的药理学教授川塞·里克(Channy Leake)对上述观点提出质疑。他认为“帕茨瓦尔对‘医学伦理学’这个名词使用不当,它仅指来自职业中的、用来管理职业中各成员彼此交往的成规、礼节,而真正的伦理学不是成规,应该从哲学的角度去理解”。川塞·里克认为:“真正的医学伦理学是基于伦理学理论并处理医患之间、医生与社会之间的关系。”

20世纪70年代,医学伦理学权威克劳色(K. D. Clouser)对医学伦理学的理解与里克的观点没有本质区别,他认为:“医学道德与一般的日常道德没有区别,它含有与一般道德相同的规则。”

20世纪80年代以来,我国医学伦理学界多数学者认为:医学伦理学是研究医学道德的科学。它是一般伦理学原理在医疗实践中的具体运用,是运用一般伦理学的道德原则来解决医疗卫生实践和医学科学发展中人们相互之间、医学与社会之间的关系而形成的一门科学。因此,医学伦理学是医学与伦理学相交叉形成的一门边缘学科,它既是应用规范伦理学的一个分支,又是医学的组成部分;它不仅要研究医务人员的职业道德,而且还要研究整个医学领域中有关伦理道德方面的一切问题。

三、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医学伦理学是以医学领域中的道德现象和道德关系为自己的研究对象。

(一) 医德现象

医德现象是指医学领域中人们道德关系的具体体现。它包括医德的意识现象、活动现象和规范现象。医德意识现象是指在医德活动中形成并影响医德活动的各种具体善恶价值的思想观点和理论体系。如医德理想、医德情感、医德理论观点、医德规范体系等。医德活动现象是指在医德意识支配下围绕善恶所进行的、可以用善恶标准评价的医学团体和医务人员个体行为的实际表现,如医德教育、医德修养、医德评价等。医德规范现象是指在一定社会条件下评价和指导医务人员的行为准则,如医德誓词、医德规范、医德要求等。

(二) 医德关系

医德现象是医德关系的表现,因此,医学伦理学主要是研究医德关系。医德关系是指由经济关系所决定、派生在医学领域内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具体表现为以下四种医德关系:

1. 医患关系。医务人员与患者(包括病人的家属)之间的关系是最基本、最重要的医德关系,是人类对抗疾病、维护健康而结成的第一个利益联盟。这种关系是否协调、密切、和谐,将直接关系到医疗质量和病人的安危,影响到医院的秩序和社会的精神文明。因此,医患关系是医学伦理学的核心问题和主要研究对象。医患关系的发展规律是什么?当前我国处理医患关系的道德原则和规范是什么?怎样在现实条件下使医患关系最大程度地趋于和接近理想水平?这就是医学伦理学研究的重要课题。

2. 医际关系。它包括医生与医生、医生与护士、护士与护士、医护与医技人员、医技人员与医技人员以及医护技人员与行政管理人员、后勤人员等之间的关系。医际关系是在医患关系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第二个利益联盟。随着社会和医学的发展,医际关系的作用日渐突出。现代医疗活动必须依靠医生、护士、检验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协同工作和密切配合。医疗质量的高低不仅取决于医务人员个人的德才学识,还取决于医际之间的合作与医疗团体的凝聚力。因此,医学伦理学把医务人员相互之间的关系作为重要的研究对象。

3. 医社关系。医务人员与社会之间的关系。医疗和预防活动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下进行的,并与社会有着直接或间接的联系。在医疗和预防实践中,医务人员对许多问题的处理,不仅要考虑患者的个人利益,而且还要顾及对他人、后代及社会的责任。诸如计划生育、严重缺陷新生儿的处理、卫生

资源的分配、医疗卫生的改革等,如果不从国家、社会的整体利益着想,很难确定医务人员的行为是否道德。因此,医务人员与社会之间的关系也是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4. 医务人员与医学科学发展之间的关系。随着生物医学的迅速发展和临床应用,在医学中出现许多道德难题,如人体实验、人类辅助生殖技术、基因的诊断与治疗、器官移植、安乐死等,都涉及医务人员如何对待道德或不道德、在什么情况下参与是道德或不道德的一系列问题等。因此,医务人员与医学科学发展之间的关系,也成为医学伦理学重要的研究对象。

第二节 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内容与价值

一、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内容

(一)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内容

1. 医学伦理学的基本理论。医学伦理学的基本理论,这是整个医学伦理学的基础,主要阐明医德的本质,发生、发展规律和医德的社会作用;医德与医学科学、医学模式转变、卫生事业发展的关系,等等。

2. 医学伦理学的基本原则和规范体系。医学伦理学的基本原则和规范体系,主要阐明医德的基本原则和具体原则、医德规范和医德范畴,医务人员对病人、社会以及医务人员之间应承担的道德责任,指出医务人员在行医过程中应遵循的医德的基本原则、规范;研究和揭示医德原则和规范在不同领域(如预防医学、医学科研)和不同学科(如外科、精神病科、儿科、医院管理)的特殊表现和要求;医学伦理学范畴如情感、良心、义务等,是医学道德原则和规范的必要补充,也是医学伦理学需要研究和阐述的重要内容。

3. 医学伦理学的基本实践。医学伦理学的基本实践,包括医德教育、医德评价、医德修养等。主要阐明医学道德评价的标准,研究医务人员在医疗卫生实践中进行医德教育和修养的经验,指出进行医德教育和医德品质形成的正确途径和方法。

以上三部分内容既相互独立,又互相贯通,构成独特的学科体系。

社会经济、文化和医学科学技术的发展,向医学伦理学提出了一系列崭新的课题。今天,医学伦理学的研究范围在不断地拓展,其视野已经超出单纯医学价值的圈子,着眼于整个人类的健康及整个社会的利益和发展。医学伦理

学的研究内涵也在不断地加深,一些原来被认为是天经地义的传统观念正在受到挑战或被新的观念所取代。比如,人工流产历来被认为是不道德的,但随着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质量的需要,道德观念发生了相应的变化,人工流产和控制生育技术得到了道德的认可。总之,医学伦理学的研究内容十分广泛,是一门涉及哲学、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边缘学科。

(二)生命医学伦理学

生命医学伦理学,又称生命伦理(bioethics)。是对涉及人的生命和健康的行为实践中的道德问题进行综合研究的一门应用伦理学。

随着生命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和广泛应用,人类生命的奥秘不断地被揭示,新的医学手段诸如器官移植、克隆技术、基因工程、试管婴儿等不断地涌现,生命医学领域发生了许多变化,呈现出许多新问题。同时,社会经济的发展,使人类的物质生活不断提高,但又出现了对动物、树木、河流、湖泊、海洋、山脉等自然客体的价值和权利的蔑视甚至侵犯等现象,致使生态失去平衡,危害人类健康。人类社会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使人们在享受生物高科技成果的同时,新观点新思想与传统伦理观产生了冲突,对这些冲突的深入思考和解决,催生了生命医学伦理学的诞生。

生命伦理学作为一门学科,形成于 20 世纪的 50 到 60 年代。美国学者茨伦塞勒·波特(Van Rensselaer Potter)在他所著的《生命伦理学:通向未来的桥梁》(1971 年)一书中首次使用了这一概念,1969 年美国华盛顿大学建立了肯尼迪伦理学研究所,并出版了四卷本《生命伦理学百科全书》。此后在北美、西欧、日本等许多国家、地区的大学和研究所,都纷纷成立了生命医学伦理研究中心,在大学设立了生命伦理学课程,设有攻读硕士或博士学位的学位,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IH)总部及所属每一研究所都有生命伦理学研究所或中心。在我国,生命伦理学起步于 20 世纪 80 年代,1988 年在上海和岳阳分别举行了有关安乐死和生殖技术的伦理、法律和社会问题学术研讨会,标志着生命伦理学在中国的兴起。现在许多国家、地区和国际的生命伦理学学会纷纷建立。1992 年国际生命伦理学学会成立,1995 年亚洲生命伦理学学会成立,在我国则称生命伦理学为医学伦理学会。

二、医学伦理学与相关学科的关系

现代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使医学科学的发展呈现出纵横交错、与多种学科互相影响和渗透的趋势。医学伦理学的内容与不少学科相互渗透、互相影响,研究和探讨医学伦理学和医学、医学心理学、卫生法学、医学社会学等学科